南昌大学旅游学院函件

**南大旅院函〔2021〕22号**

**关于印发《旅游学院会展经济与管理系实习工作方案》的通知**

**院内各单位：**

经2021年10月18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旅游学院会展经济与管理系实习工作方案》，现予以印发。

特此通知。

南昌大学旅游学院

2021年10月19日

**旅游学院会展经济与管理系实习工作方案**

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实习工作是培养学生适应社会、拓展综合技能、全面提高学生素质的重要环节。目的在于让学生通过相关岗位工作的学习与实践, 加深对专业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理解，提高实际操作能力和适应社会能力，更好掌握专业技能，提高职业道德水平，增强社会竞争意识和自主创业意识。结合学校和学院的实习管理制度，充分考虑到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学生的差异化诉求，计划于2021年7月至2022年5月分三批次分别开展实习。第一批次时间为2021年7月1日-年11月30日，计划安排1人前往杭州宋城集团实习；第二批次时间为2021年10月20日-2022年3月25日，计划安排12人前往上海迪士尼主题乐园实习；第三批次时间为2021年12月28日-2022年5月25日，实习总人数27人，采取系部统一安排与学生自主实习相结合的灵活方式进行。

**一、组织管理**

实习管理组长：胡兵

副组长：王雯、傅克平

成员：杨征、孙步忠、李祎

专业实习前，召开外出实习安全教育会议：介绍学院疫情防控工作的开展情况，详细介绍学院五级网格化管理的具体任务部署，叮嘱同学们遵守实习单位的有关规定。

**二、实习方式**

采取推荐安排与自由选择相结合的方式选择实习单位，跟岗实习与顶岗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实习活动。

由实习小组组长带领班导（傅克平）、指导老师（王雯）不定期与实习单位的联系和沟通，共同做好学生的思想工作，促成实习学生专业理论水平、劳动技能、工作能力、沟通能力和职业道德水平的提升。

**三、实习过程**

（一）准备阶段。完成顶岗实习单位的落实，确定实习的班级、学生、班导、专业课老师，召开顶岗实习动员大会，让顶岗实习的学生和指导老师做好思想准备，同时签写《实习承诺书》、《实习协议》等。

（二）实习阶段

1、实习单位领导介绍实习单位基本情况和实习中应该注意的事项，及时建立与实习单位共管学生的相关制度，让实习学生和指导老师尽快熟悉环境，进入状态。

2、在实习单位的安排下，有组织、有计划地开展各项实习活动。根据实习单位工作的特点和基本要求,逐步掌握所在岗位的基本技能和方法，运用所学知识，认真完成实习单位交给的实习任务。

3、利用工余时间组织学生学习相关专业知识，提升身体素质、专业素质和思想素质。

4、离开企业前填写《单位问卷调查表》，并交企业对每个实习学生的实习做出评价。

（三）总结阶段

学生离岗回校，在老师的指导下撰写《实习报告》，指导老师完成对学生实习成绩的评定。

**四、实习要求**

（一）确保学校和实习单位的联系畅通，确保班级责任人与实习学生联系畅通，确保实习学生与家长联系畅通。

（二）实习期间学生必须遵纪守法，服从实习单位和学校的领导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，严格遵守学校及实习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，确保安全。

（三）变更实习计划，或变更实习单位、或终止实习行为，必须事先征得实习单位领导和学校领导同意，任何人不得擅自变更实习行为和擅自离开实习单位。

（四）实习期间应尊重实习单位领导，服从实习单位安排，积极主动向师傅学习，认真完成实习单位交给的生产任务，培养勤奋好学、吃苦耐劳、互助友爱、虚心向上等良好品质，树立南昌大学学生的良好形象。

（五）实习学生必须在班级责任人指导下主动了解当前就业状况，掌握了解就业信息的方法，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念，提高就业能力。

**五、实习成绩评定与奖励**

（一）实习成绩实行百分制。评定实习成绩的老师要根据实习学生的实习情况，合理控制85分以上比例。

（二）实习成绩依据《实习报告》、《单位问卷调查表》、各方面的表现（包括劳动、遵守纪律、工余学习等）评定。

（三）实习成绩评定应综合班导、指导老师的意见。

附件：旅游学院会展经济与管理系学生外出实习期间防疫工作方案

**旅游学院会展经济与管理系**

**学生外出实习期间防疫工作方案**

按照南昌大学复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会展经济与管理系根据学生实习特殊情况，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成立工作小组

组长：胡兵

副组长：王雯、傅克平

成员：杨征、孙步忠、李祎

二、工作目标

在确保学生防疫和身体健康的前提下，完成实习任务，提升学生理论分析问题和实际工作能力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1、由实习带队教师胡兵、王雯、傅克平送学生前往实习地；

2、带队老师配合实习单位对学生在实习期间的防疫要求进行培训；

3、组建实习学生临时小组，学生微信群联系。选举产生实习小组长1名，副组长2名，负责实习期间学生生活和防疫相关工作的检查，监督学生完成每日打卡，并定期与实习单位相关部门和带队老师保持沟通；

4、由带队老师定期向学院主管领导汇报学生实习相关情况；

5、学生在实习期间要严格遵循实习单位相关工作纪律和防疫规定，如有问题需要请假，需要在指导老师批准下，并按实习单位相关规定办理；

6、实习结束后，由带队老师带队回南昌。

|  |
| --- |
| 南昌大学旅游学院综合办 2021年10月19日印发 |